

粤府办〔2021〕46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农村金融服务，强化广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金融要素保障，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结合《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证监会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乡村振兴局关于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要求，经省人民政府同意，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完善农村金融配套措施，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投入“三农”领域，助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2.主要目标。金融扶贫成果巩固拓展，支撑广东乡村振兴的金融服务体系和配套措施进一步健全，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能力和

水平显著提高。信贷、保险、基金、期货、证券、担保等金融工具支农作用有效发挥，乡村振兴领域融资状况持续改善，涉农信贷稳定增长，涉农企业直接融资渠道不断拓宽，保险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大，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农村支付环境不断改善。到2025年底，广东涉农贷款余额超2万亿元，累计超过600家农业企业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广东乡村振兴板”挂牌，政策性农业融资担保业务在各地级以上市和主要农业大县全覆盖，基本实现省内主要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全覆盖、有信贷需求的农户信用建档全覆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全覆盖、基层移动支付应用乡镇全覆盖。

二、重点任务

3.保持脱贫攻坚的主要金融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完善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保持现行财政贴息、风险补偿机制基本稳定，加大对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户的支持力度。推广农户小额信贷等业务，加大对有劳动能力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的支持力度。鼓励符合贷款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发展特色产业。银行机构保持利率优惠、额度优先、费用减免等措施总体稳定。保险机构优化针对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户的综合保险服务方案，在费率厘定、赔付条件、保障范围

等方面适当倾斜，促进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商业健康保险有效衔接。稳定对广东东西部扶贫协作产品交易市场的金融支持政策。

4.加大对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的金融支持力度。支持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选派金融助理驻镇帮扶，发挥金融行业资金、人才、客户资源优势，推动强镇兴村。各金融机构积极加强与驻镇帮扶工作队以及镇、村基层组织的工作联动，大力培养和输送金融村官、金融顾问、金融助理，推动征信、支付等农村金融基础设施进入镇村（社区），提高普惠金融服务对镇村（社区）和涉农主体的覆盖面。对积极参与“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的企业、连片包镇开展帮镇扶村的企业，银行业金融机构开辟绿色通道，优化信贷审批流程，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强化综合金融服务。

5.深化以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为重点对象的信贷创新。各级政府应不定期组织银行机构积极对接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等重点农业项目融资需求，运用开发专属信贷产品、中长期信贷融资、“政银保担企”合作共建、产业园供应链金融、特色园区保险等方式，满足生产、加工、物流、研发、示范、服务等农业全产业链信贷资金需求。鼓励各金融机构加大对各级农业龙头企业支持力度。支持县（市、区）政

府建立政策性信用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为区域内农业企业信贷融资增信分险。围绕地理标志农产品和特色农业产业开发产业链专属信贷产品，支持“粤”字号农业品牌做大做强，促进丝苗米、岭南果蔬、茶叶、南药和畜禽水产等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增效。加大对高标准农田、农田水利、仓储冷链物流、“田头智慧小站”、养殖池塘等农业基础设施和农业生产设施建设管护的中长期信贷支持。

6.建立种业振兴融资绿色通道对接制度。聚焦助力种业振兴和保障粮食与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遴选重点种业企业和育种基础性研究、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充分发挥各级涉农资金、土地出让收入、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等资金撬动作用，引导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创业投资、信托基金等社会资本增加投入，促进银行机构加大中长期信贷投放。加强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与广东省种业集团合作，发挥国有基金资本优势与集团业务优势，对种业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和业务支持。突出保障国家交给广东和广东具有领先优势的白羽肉鸡、瘦肉型猪、荔枝等国家良种攻关项目，南美白对虾等重要鱼虾类、优质稻、海水稻、岭南特色蔬菜、南药等优势领域的重点攻关项目和省种业振兴攻关项目，加强金融辅导。

7.支持涉农经营主体通过资本市场融资。鼓励上市公司、私募创投机构等市场主体设立或参与市场化运作的乡村振兴产业投资基金，通过注资、入股等方式支持乡村振兴产业项目。鼓励银行、基金公司等各类市场主体积极与各级乡村振兴基金开展合作，盘活村镇资源要素。稳妥推进“保险+期货”试点，推动广东特色农产品成为期货交易品种，发挥期货公司及其风险管理子公司专业优势，支持涉农经营主体利用期货市场开展套期保值，探索建立涉农信贷、农业保险和农产品期货（期权）联动机制。建立涉农企业上市挂牌后备资源库，设立融资白名单制度，集中组织开展融资对接服务，加强分类培育和上市辅导，支持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对政策扶持范围内的涉农企业开通上市“绿色通道”，培育一批高质量涉农上市公司。完善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广东乡村振兴板”，为涉农企业提供个性化、专业化服务。

8 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贷可得性 推进家庭农场培育和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155

